

证券代码：872793 证券简称：昊昌精梳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河南昊昌精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马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年度股东大会。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发出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#)）进行了公告。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马驰主持，会议表决采取现场投票和其他方式投票的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999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6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#)) 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#)) 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#)) 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

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长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#)) 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睿策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徐江灿、孙英豪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昊昌精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河南睿策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昊昌精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河南昊昌精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17日